证券代码：603051　证券简称：鹿山新材　公告编号：2026-035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限制性股票登记日	2026年8月13日
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	1,200,000股
股票期权登记日	2026年8月13日
股票期权登记数量	1,200,000份

一、股权激励计划前期基本情况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方式为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股份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拟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为150.00万份，其中首次授予120.00万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74%；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50.00万股，其中首次授予120.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7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6月1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二、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一)本次权益授予的具体情况

1、股票期权授予情况

授予日	2026/7/3
授予数量	1,200,000份
授予人数	32人
授予价格	22.21元/份
股票来源	☑发行股份 □回购股份 □其他

2、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授予日	2026/7/3
授予数量	1,200,000股
授予人数	32人
授予价格	11.11元/股
股票来源	☑发行股份 □回购股份 □其他

公司于2026年7月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6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以2026年7月3日作为首次授予日，以22.21元/份的行权价格向符合条件的32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120万份股票期权，以11.11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条件的32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120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与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存在差异。

(二)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1、授予的股票期权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首次授予权益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	杜壮	董事	5.00	2.08%	0.03%
2	唐小军	职工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5.00	2.08%	0.03%
3	郑妙华	副总经理	5.00	2.08%	0.03%
4	李嘉琪	财务总监	5.00	2.08%	0.03%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28人)			100.00	41.67%	0.62%
合计			120.00	50.00%	0.74%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累计均未超过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10%。

(2)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2、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首次授予权益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	杜壮	董事	5.00	2.08%	0.03%
2	唐小军	职工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5.00	2.08%	0.03%
3	郑妙华	副总经理	5.00	2.08%	0.03%
4	李嘉琪	财务总监	5.00	2.08%	0.03%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28人)			100.00	41.67%	0.62%
合计			120.00	50.00%	0.74%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累计均未超过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10%。

(2)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三、激励计划的有效期、等待/锁定期和行权/解锁安排情况

(一)有效期

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首次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

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

(二)股票期权等待期和行权安排

1、等待期

本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等待期分别为自相应部分授予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股票期权在等待期内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2、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安排

本激励计划的等待期届满之后，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进入可行权期。股票期权在满足相应行权条件后将按本激励计划的行权安排进行行权。可行权日必须为交易日，但不得在下列期间内行权：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15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15日起算，至公告前1日；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5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

(4)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上述“重大事件”为公司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对不得行权的期间另有规定的，以相关规定为准。

本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和比例的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可行权数量占授予权益总量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相应部分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部分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行权期	自相应部分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部分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因行权条件未成就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或递延至下期行权，并由公司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注销激励对象相应股票期权。股票期权各行权期结束后，激励对象未行权的当期股票期权应当终止行权，公司将予以注销。

(三)限制性股票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

1、限售期

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别为自相应部分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

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限售期内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所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经登记结算公司登记过户后便享有其股票应有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该等股票分红权、配股权、投票权等。

限售期内激励对象因获授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配股股份、增发中向原股东配售的股份同时限售，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份的限售期的截止日与限制性股票相同，若公司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该等股份将一并回购。

2、解除限售安排

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和比例的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可解除限售数量占授予权益数量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因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或递延至下期解除限售，并由公司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回购注销激励对象相应限制性股票。在满足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后，公司将统一办理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事宜。

四、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6]第ZL10389号《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贵公司已收到杜壮、唐小军等32人缴纳的出资人民币13,332,000.00元，其中股本人民币1,200,000.00元。截至2026年7月22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2,832,896.00元，股本为162,832,896.00元。

五、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一)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登记情况

2026年8月13日，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授予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股票期权登记数量：120.00万份

2、股票期权名称：鹿山新材期权

3、股票期权代码(分两期行权)：1000001104、1000001105

4、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日期：2026年8月13日

(二)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2026年8月13日，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授予登记手续，登记股份数量为120.00万股。

六、授予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的影响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本次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完成，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七、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限制性股票(股)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1,200,000	1,200,000	0.74%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61,632,896	100.00%	0	161,632,896	99.26%
三、股份总数	161,632,896	100.00%	+1,200,000	162,832,896	100.00%

八、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此次因授予限制性股票所筹集的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九、本次授予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公司将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解除限售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解除限售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将对公司相关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一定的影响。董事会确定首次授予日为2026年7月3日，则根据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总额确认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激励成本，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要求，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激励工具	首次授予数量(万份/万股)	需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26年(万元)	2027年(万元)	2028年(万元)
股票期权	120.00	214.20	71.25	107.10	35.85
限制性股票	120.00	1,296.00	486.00	648.00	162.00
合计	240.00	1,510.20	557.25	755.10	197.85

注：1、上述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实际授予日、授予日收盘价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同时，公司提醒股东注意上述股份支付费用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2、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3、上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上述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仅为测算数据，最终结果应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8月15日

证券代码：688396　证券简称：华润微　公告编号：2026-022

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时间：2026年8月25日(星期二)10:00-11:00

● 会议方式：网络和电话会议

● 会议地点：“进门财经”小程序及APP

● 投资者可于2026年8月25日(星期二)10:00前扫描文中问题征集二维码进行会前提问。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详见三、投资者参加方式”。

公司将于2026年8月25日披露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8月25日(星期二)10:00-11:00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及电话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时间、方式、地点

会议时间：2026年8月25日(星期二)10:00-11:00

会议方式：网络和电话会议

会议地点：“进门财经”小程序及APP

● 网络端参会：

1、电脑端参会：https://s.comein.cn/e1gs2pwm

手机端参会：登陆“进门财经”APP或“进门财经”小程序，搜索“688396”或“华润微”进入“华润微2026年中报业绩说明会”，或扫描下方二维码参会：

(参会二维码)

● 电话端参会：

+86-4001888938(中国大陆)

+86-01053827720(全球)

+886-277083288(中国台湾)

+1-2087016888(美国)

+44-7520666655(英国)

+65-31389722(新加坡)

+852-51089680(中国香港)

+853-62626128(中国澳门)

参会密码：493302

三、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于2026年8月25日(星期二)10:00-11:00通过“进门财经”网络端/电话端参加“华润微2026年中报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提问。

2、投资者可于2026年8月25日(星期二)10:00前扫描下方问题征集二维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问题征集二维码)

四、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10-85893998

联系邮箱：crmic_hq_ir_zy@crmicro.com

五、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进门财经”平台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华润微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688779　证券简称：五矿新能　公告编号：2026-034

转债代码：118022　转债简称：锂科转债

五矿新能源材料(湖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离任及补选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五矿新能源材料(湖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副总经理刘海松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刘海松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去该职务后，刘海松先生仍继续在公司工作。刘海松先生的辞职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 公司于2026年8月14日召开第二届第七次职工代表大会，经公司全体与会职工代表投票表决，选举刘海松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一、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一) 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刘海松	副总经理	2026年8月13日	2028年7月15日	工作调整	是	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二) 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刘海松先生本次辞任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影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海松先生通过长沙长远金锂一号企业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0.1031%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且确认与公司董事会无意见分歧，也无任何与辞职有关的需提请公司股东及债权人注意的事项。

刘海松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刘海松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职工代表董事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五矿新能源材料(湖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设职工代表董事1名。公司于2026年8月14日召开了第二届第七次职工代表大会，经公司全体与会职工代表投票表决，选举刘海松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刘海松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有关董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其当选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特此公告。

附件：刘海松先生简历

五矿新能源材料(湖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5日

附件

刘海松先生简历

刘海松，男，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商管理专业，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2000年7月至2003年11月，任长沙矿冶院计划财务部会计；2003年12月至2019年4月，历任公司财务部会计、财务部副经理、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19年4月至2019年11月，任公司临时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董事会秘书；2019年11月至2022年5月，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董事会秘书；2022年5月至2024年8月，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2024年8月至2025年7月，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2025年7月至2026年8月，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海松先生通过长沙长远金锂一号企业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0.1031%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刘海松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03119　证券简称：浙江荣泰　公告编号：2026-041

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8月24日(星期一)下午14:00-15: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8月17日(星期一)至8月21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public@glorymica.com)进行提问。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已于2026年8月11日发布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8月24日(星期一)下午14:00-15: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8月24日(星期一)下午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总经理：郑敏敏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陈弢

独立董事：纪茂利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8月24日(星期一)下午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8月17日(星期一)至8月21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public@glorymica.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吴婷圆

电话：0573-83625213

邮箱：public@glorymica.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603023　证券简称：威帝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9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支付现金方式向胡涛、万红娟、傅黎明、陈荣、邹永刚、邓新正、YANGWENMING、杨乐、刘金高、朱雄、张翔(以下合称“交易对方”)购买江苏智越天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越天成”)100%股权及江苏玖星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玖星精密”)44.8506%股权。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8日与胡涛、万红娟签署《股权收购意向性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签署(股权收购意向性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67)。

公司于2026年4月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并于同日与交易相关方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关于江苏智越天成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及江苏玖星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业绩承诺补偿协议》。

公司于2026年4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6年5月27日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

公司于2026年1月9日、2026年2月7日、2026年3月7日、2026年4月9日按照相关规定分别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2026-003、2026-010、2026-017)。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重大资产重组》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6年6月12日，公司按相关约定配合办理了将共管账户内定金(自协议生效后转为第一期股权转让款)向交易对方指定收款账户进行解付的手续，交易对方收到玖星精密及智越天成第一期交易价款合计50,000,000.00元(含税)。

2026年6月18日、7月21日，公司向胡涛、万红娟支付智越天成第二期交易价款85,904,007.17元(含税)。

2026年7月10日，泰州玖星元创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泰州玖星英才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全体合伙人就间接持股转直接持股事宜完成纳税义务并取得税收完税证明。

2026年7月1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促成交割先决条件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同日，公司与交易对方及智越天成、玖星精密签署了《关于促成交割先决条件之补充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42)。

2026年7月15日，玖星精密完成组织形式从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

2026年7月17日，公司向胡涛、傅黎明、陈荣、邹永刚、邓新正、YANG WENMING、杨乐、刘金高、朱雄、张翔支付玖星精密第二期交易价款83,061,887.29元(含税)。

目前，公司正积极推进后续相应对价支付及标的股权过户登记等事宜。

三、风险提示

1、本次交易尚需完成相应对价支付、过户登记等事项，最终完成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为准。

2、公司将继续推进相关工作，并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分阶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605287　证券简称：德才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8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现就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对激励对象的公示情况

(一)公示内容：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姓名及职务；

(二)公示时间：2026年8月5日至2026年8月14日；

(三)公示方式：公司电子公示栏；

(四)反馈方式：以设立反馈电话及邮箱等方式进行反馈，并对相关反馈进行记录；

(五)公示结果：截至公示期满，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提出异议的反馈。

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拟激励对象的核查方式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查了拟激励对象的名单、身份证件、拟激励对象与公司控股子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或聘用文件、拟激励对象在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任的职务等资料。

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查意见

根据《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列入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二)列入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符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为公司公告本激励计划时在公司控股子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以及其他骨干员工。

(三)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均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下列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四)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五)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或致人重大误解之处。

综上所述，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列入公司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符合《管理办法》等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603080　证券简称：新疆火炬　公告编号：2026-019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8月24日(星期一)上午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8月17日(星期一)至8月21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xjhj@xjhjrq.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6年8月22日发布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8月24日(星期一)上午10:00-11: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8月24日(星期一)上午10:00-11:00

2、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3、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张宏兴先生，董事、总经理陈志龙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韦昆先生，财务总监岳朝晖先生，独立董事瞿学忠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2026年8月24日(星期一)上午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投资者可于2026年8月17日(星期一)至8月21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xjhj@xjhjrq.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韦昆

联系电话：0998-2836777

电子邮箱：xjhj@xjhjrq.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新疆火炬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688778　证券简称：厦钨新能　公告编号：2026-034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8月24日(星期一)上午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8月23日(星期日)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xwxn@cxtc.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6年8月20日发布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8月24日(星期一)上午10:00-11:00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8月24日(星期一)上午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杨金洪

董事、总经理：姜龙

独立董事：陈少华

财务总监：张瑞程

董事会秘书：王亚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8月24日(星期一)上午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8月23日(星期日)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xwxn@cxtc.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董秘办

电话：0592-3357677

邮箱：xwxn@cxtc.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601500　证券简称：通用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1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一)公司于2026年5月2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部分限制性股票暨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有1名激励对象离职，以及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结果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公司对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6,315,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出具了专项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部分限制性股票暨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

(二)公司已根据法律规定就本次股份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宜履行通知债权人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示期已满45天，在此期间公司未收到债权人要求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